

2015年10月31日

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電能實業有限公司

就 Cheung Kong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	2015年10月29日	賣出	578,000	\$72.9500	204,927,467	8.1333%

完

註：

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第(6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的帳戶進行的。

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是最終由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, Inc.擁有的公司。